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運動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黃婎
電話：02-87711974
傳真：02-87711435
電子郵件：weihuang12@sports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運國(三)字第1150500447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運動部辦理運動人士禮遇處理要點」修正規定odt檔
(1150500447B_attach01.odt、1150500447B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辦理體育人士禮遇處理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3月27日以運國（三）字第1150500447A號令修正發布，名稱並修正為「運動部辦理運動人士禮遇處理要點」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https://law.sports.gov.tw）下載。

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國際事務司黃科員，電話：（02）8771-1974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亞奧運特定體育團體、非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(具國際窗口)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3/27 09:15:21

嘉義縣政府　收文:115/03/27
1150082714　有附件